

南開大學中國社會史研究中心資料叢刊

民國大學校史資料彙編
25

鳳凰出版社

南開大學中國社會史研究中心資料叢刊

民國大學校史資料彙編
25



鳳凰出版社

第二十五冊

上海法學院一覽 民國二十二年 一

上海法學院十周年紀念刊 民國二十五年 一五三

上海法學院一覽

民國二十二年

上海法學院一覽

民國二十二年

上海學刊

第二十二卷

教育部立案

上海法政學院一覽

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

校址 上海 江海路

國立中央圖書館

第一學期畢業生

民國二十六年十一月

國立中央圖書館



總理遺囑

余致力國民革命凡四十年其目的在求中國之自由平等積四十年之經驗深知欲達到此目的必須喚起民眾及聯合世界上以平等待我之民族共同奮鬥

現在革命尚未成功凡我同志務須依照余所著建國方略建國大綱三民主義及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繼續努力以求貫徹最近主張開國民會議及廢除不平等條約尤須於最短期間促其實現是所至囑

潘力山先生遺像



痕迹

架上遺書無幾冊 坐對玉照空
 寂寂 虎豹踞帝閣遙 猿飲
 叫啼蜀道絕 吾人憑弔何所依
 祇有模糊慘澹一片之痕迹
 痕迹可奈何 朝朝踐血過 而
 今連這些痕迹都也無 蒲柏路
 南 瓦礫荒蕪 堂歟 館歟
 夢歟 幻歟 旁皇獨立迎清曙
 佇想先生經行處
 歸來拜玉照 慨然如有省 先
 生立身 文章 道義 可愛
 可敬 痕迹 痕迹 什麼什
 麼 洞萬物於宵冥兮 納古今
 於一瞬 余將永奉以周旋兮
 神訴合而無竟

九月某日晨至蒲柏路訪法
 科舊校址黯然而作不自知
 其爲詩也歌也詞也取句中
 字彙見者命題曰痕迹亦以
 寫吾哀云爾十月九日補誌
 衡山

潘力山先生行述

潘先生名大道。字力山。四川開縣人。生於民國紀元前廿四年三月五日辰時。七歲入小學。卽知砥礪學業。不好嬉遊。如成人。十五歲入泮。文名鵲起。有神童之目。公之尊翁本經商。顧先生則終日與之談讀書。事娓娓不少倦。入泮後由邑資送成都留東預備學校肄業。未幾卽赴日早稻田大學習政治經濟。凡三年。得學士學位。自奉甚儉約。時留東志士倡言革命。先生亦遂入同盟會。從事革命運動。宣統二年冬季回國。道經北京。應試得上選。四川當軸聞其名。電聘擔任法政專門學校教授。行至萬縣。武昌革命軍起。卽在萬縣與同志熊華謀響應。此實爲川省革命最先發難之地。既而全省相繼宣告獨立。公遂赴成都任法制局長。旋辭去。時川中同志有輩特生者。創辦國民黨共和大學。請先生任教務長。欣然就之。會二次革命起。亡命至滬。任中國公學教授。途次董被捕遇害。而先生則以計得免於難。民國六年。袁項城稱帝敗亡。公復由川督羅佩金電請回省充督署秘書。第一次國會恢復改選。先生被選爲參議院議員。以南北未統一。不能往京就職。在川任政務廳長。既又代省長。旋辭去。任北京大學教授。八年冬赴美留學。專心考察政治。十一年二次國會恢復。先生遂返國。任國會議員。并任憲法起草委員會委員。十二年反對曹錕賄選。奮袂南下。在滬主張正義。著論甚多。曹氏傾覆。先生復返北京。任國立北京法政大學教務長。課暇輒發爲政論。登載於京內外各報章雜誌。讀其文者無不低徊稱頌。十三年夏。章氏行嚴申寅徵文。題爲「代議非易」。先生應徵。易爲「代議不易」。哀然稱首。此亦榮幸可紀者。十四年三一八慘案發生。先生受民衆委託。控告主使犯段祺瑞。賈德耀等。時段賈勢方張。而先生不以強禦而畏之。十五年秋間。先生以北京時局混亂。擬作避地之計。適上海法政科大學成立。敦請先生來滬任副校長。就職之時。宣言此後不願投入政治漩渦。專委身於學問上之研究。而尤注重於政治道德之修養。合座聽者無不肅然。向主校務之外。兼任憲法。社會思想史。倫理學各學科。其透闢精深。常有發前人所未發者。是年冬間。校長董康以事走東瀛。校內外事無大小。先生均躬親爲之。不少懈。十六年春間。革命軍勢力自浙而滬。敵軍由海陸狂竄。凡各學校之在上海者。率多不能開學。或不終學期。輒匆促告結束焉。惟法科則始終精神貫注。一學期內各班所授課目無少缺。使非先生之苦心擘畫。曷克臻此。及暑朔間。南京總司令部開辦政治工作人員養成所。聘先生爲教官。任政治概論。社會思想史等課目。全所人員均推先生爲教官。中之翹楚。旋雖病暑熱。卒不辭勞瘁而終課業焉。秋季法科開學。先生復於公餘之暇。與滬上同志創設議論旬刊。以爲國民革命政治上之指導刊。發宣言訂立社章。均出諸先生之手。不意正論方始。壯志未酬。忽於十月十四日上午九時。遭人暗殺。卒以流血過多。溘然長逝。嗚呼。慘已。先生年四十子一女二尙幼。

鄒氏山先生行狀



故 校 董
鈕 銘 才 先 生

鈕鎔才先生事略

先生鈕氏。字鎔才。諱長鑄。世居上海之馬橋鄉。錫三先生之公郎。而惕生先生之介姪也。幼歧嶷。長明決。年十三。卽負笈于江蘇省立第三中學。敏慧冠全校。及十六。轉學惠靈。成績卓越。民國十年夏畢業。秋入南方。繼轉法政。十五年夏。以學校糾紛。就學法科大學之政治系。時法科方新創。極奔走維護之勞。校基以立。一面復以其餘力治黨務。迭任上海特別市黨部第三區黨部青年部長秘書。及第二區黨部常務等要職。十七年夏。畢業法科。成績優異。授學士學位。十八年五月。市黨部改選。先生以勞績被選爲市黨部執行委員會委員兼常務委員。先是法科募集基金。謀自建校舍已年餘。曾因先生介紹。得受贈開北私庵基地一方。約三畝有奇。至是先生負市黨部重任。適紗廠經理陳玉亭願出贊助公益。先生篤念母校。力贊其間。經執行委員會一致決議。撥銀四萬元移助校款。校基以固。先生之力居多。是年五月市政府以市立敬業中學糾紛。委先生整理之。先生殫精竭慮。擘劃經營。數月信譽驟起。負笈者激增。八月任爲該校校長。時先生已患河魚之疾。迭經中西名醫診治。均罔効。遽於九月十八日逝世。得年方二十五。未婚。以兄長耀之次子庭樑爲嗣。

董 事 長
錢 新 之 先 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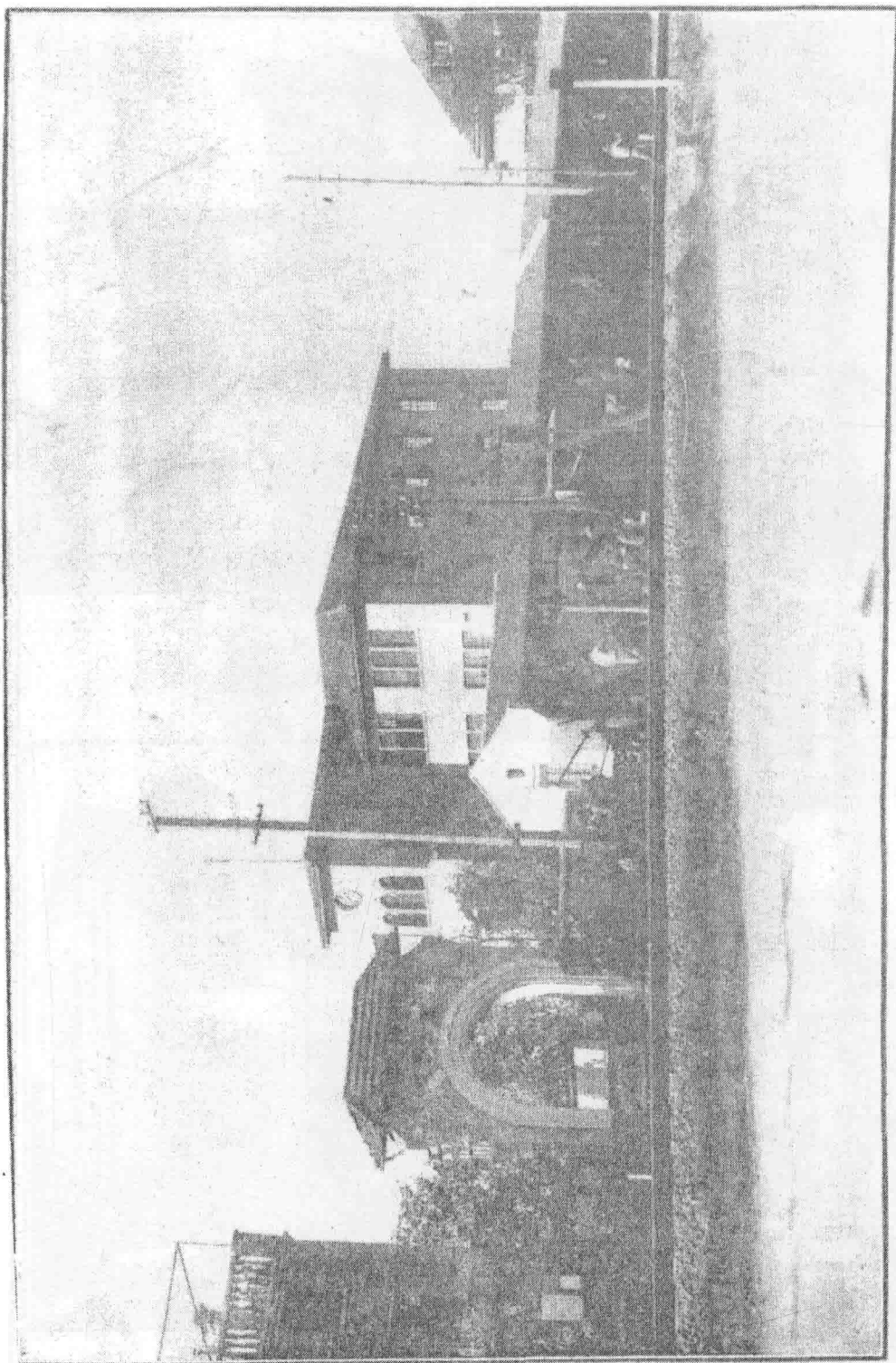
院長 僧 慧 緒
生 先



長 務 教
生 先 山 衡 沈



景 校 前 學



大禮堂

